

证券代码：430595

证券简称：唐人通服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唐人通信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蒋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2,174,0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8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并经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拟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签署《唐人通信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前述解除持续督导相关事宜的协议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17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17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唐人通信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17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更换主办券商的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17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国栋先生及其配偶邵琼女士为公司授信或贷款提供抵押、担保、信用、质押 15000 万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国栋先生为公司提供关联方借款 50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5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49,617,000 股回避。方国栋先生、肖枚女士（系方国栋先生妻子的哥哥的配偶）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17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唐人通信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唐人通信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0日